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7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27,000万元	97,500万元	是	否
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1,000万元	31,800万元	是	否
三河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万元	1,000万元	是	否
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1,000万元	31,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17,7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89.2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百川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燃气")、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百川")、三河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河新能源")、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厂百川")拟分别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额度授信及借款。2026年5月11日,公司与兴业银行分别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百川燃气提供27,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为固安百川提供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为三河新能源提供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为大厂百川提供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后,公司为百川燃气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7,5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57,500万元;为固安百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1,8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8,200万元;为三河新能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4,000万元;为大厂百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1,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9,000万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5年4月22日和2025年5月13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60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百川燃气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胡铱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237540140 70U
成立时间	2003年6月25日
注册地	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武隆南路160号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皮革制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492,577.33 / 492,383.10
	负债总额 / 331,480.78 / 340,001.86
	资产净额 / 161,096.55 / 152,381.24
	营业收入 / 146,634.06 / 377,533.96
	净利润 / 8,515.14 / 20,235.01

(二)固安百川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百川燃气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沈亚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22561959019 6
成立时间	2010年9月1日
注册地	固安县新昌街南侧、玉泉路东侧长福宫门店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天然气输配、销售;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销售(凭资质证经营)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112,276.37 / 94,094.74
	负债总额 / 79,189.71 / 64,843.06
	资产净额 / 33,086.66 / 29,251.68
	营业收入 / 40,506.60 / 79,185.90
	净利润 / 3,834.98 / 7,697.51

(三)三河新能源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三河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百川燃气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金万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823361898397
成立时间	2015年5月26日
注册地	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东环路204号办公楼
注册资本	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销售:管道燃气(天然气)、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天然气用具的销售、安装、维修、维护。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28,132.02 / 27,227.79
	负债总额 / 18,426.32 / 18,075.42
	资产净额 / 9,705.70 / 9,152.37
	营业收入 / 14,466.82 / 33,748.83
	净利润 / 553.33 / 93.71

(四)大厂百川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百川燃气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陈卫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28559098045K
成立时间	2010年7月28日
注册地	大厂县厂潭路北侧河西营村段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管道燃气的储运、输配和销售;燃气器具的销售、安装和维修、维护、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36,411.91 / 26,752.70
	负债总额 / 26,706.56 / 18,220.49
	资产净额 / 9,705.35 / 8,532.22
	营业收入 / 14,657.87 / 35,610.97
	净利润 / 1,198.16 / 2,958.9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百川燃气	兴业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27,000万元	每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固安百川	兴业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1,000万元	每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河新能源	兴业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1,000万元	每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大厂百川	兴业银行	连带责任保证	人民币1,000万元	每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资信良好,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范围内,已经公司董事会全票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年度担保预计考虑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完毕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17,7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9.23%。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782,25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2.94%;通过"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持有公司股份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29%。上述股份来源为国资公司通过协议转让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2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资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816,846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

2026年5月12日,公司收到国资公司《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2026年4月10日-2026年5月11日期间,国资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605,61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3,211,2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情况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6.89%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5.24%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0,782,254股
持股比例	12.9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20,782,254股

此外,国资公司通过"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持有公司股份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2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股份质押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持股5%以上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5日
减持数量	4,816,846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10日~2026年5月1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605,615股 大宗交易减持,3,211,231股
减持价格区间	31.50~36.64元/股
减持总金额	157,530,897.32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3.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00%
当前持股数量	15,965,408股
当前持股比例	9.94%

此外,因发行可交换债券需要,国资公司需将股票质押形式变更为股票担保及信托形式,因此国资公司已将通过"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持有的公司股份8,500,000股解除质押,并通过"福建国资-国新证券-26闽资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公司股份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29%。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2026年4月14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以上数据如有尾差的,系四舍五入所致。减持总金额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000782188289J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福建国资-国新证券-26闽资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年4月16日-2026年5月11日,国资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46,1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0%,国资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999,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国资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7,111,490股变动至24,465,4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6.89%减少至15.24%,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61.1490	11.59	1,596.5408	9.94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2026/04/16-2026/05/11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福建国资-国新证券-26闽资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850.0000	5.29	850.0000	5.29	/	/
合计	2,711.1490	16.89	2,446.5408	15.24	--	--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资公司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国资公司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31 证券简称:广电网络 编号:临2026-014号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址:https://rs.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 预征集投资者提问的相关安排:投资者可于说明会前访问全景路演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在陕西证监局指导下,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6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届时,本公司将参加活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本次说明会为参加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年度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时间: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地址:"全景路演"

网址:https://rs.p5w.net

方式:网络远程,通过"视频展示+文字直播"方式进行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韩普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云先生

财务总监:张江波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公司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参与说明会交流的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登录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

(二)说明会预征集投资者提问的安排

投资者可于说明会前访问全景路演"业绩说明会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公司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杨晨

电 话:029-58000831

邮 箱:600831@ch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结束后,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0831 证券简称:广电网络 编号:临2026-015号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披露至今新增涉及诉讼、仲裁案件36笔,累计金额合计5,010.87万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用等,下同),其中,未结案件35笔,涉案金额合计4,933.77万元;已结案件1笔,涉案金额合计77.10万元。

● 公司为原告(申请人)的案件16笔,涉案金额合计892.69万元;公司为被告(被申请人)、第三人的案件20笔,涉案金额合计4,118.18万元。

●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负面影响:因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和执行完毕等情况,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需以法院生效判决及执行情况并经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通过法律途径加大应收款项催收力度,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同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亦有本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作为被告或被申请人的诉讼及仲裁案件。公司已于2026年4月20日披露《关于累计诉讼、仲裁进展情况的公告》(临2026-003号)。自前次诉讼仲裁公告披露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新增诉讼、仲裁案件36笔,累计涉案金额合计5,010.87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9.24%。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新增诉讼、仲裁案件的基本情况

按所处当事人地位分类: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作为原告(申请人)的案件16笔,涉案金额合计892.69万元;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第三人的案件20笔,涉案金额合计4,118.18万元。

按案件审理情况分类:未结案件35笔,涉案金额合计4,933.77万元;已结案件1笔,涉案金额合计77.10万元。

按涉案金额情况分类:单笔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上的1笔,涉案金额合计2,893.54万元;单笔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下的35笔,涉案金额合计2,117.33万元。

序号	案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涉案金额(万元)	案由	进展情况
1	(2026)新4004民初524号	霍尔果斯润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本公司	2,893.54	合同纠纷	立案,待审理
单笔涉案金额1,000万元以下案件35笔(合计)				2,117.33万元		
累计新增诉讼金额				5,010.87万元		

霍尔果斯润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诉本公司案

2020年8月5日,霍尔果斯润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原告)与本公司(被告)签订《基础包节目内容合作协议》,双方就陕西省有线数字电视OTT和VOD平台节目内容运营进行战略合作,合作期限自2020年4月1日起算48个月。原告已履行义务但未足额取得分成款项。因此,原告于2026年4月3日向霍尔果斯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被告支付合同分成款2893.54万元及违约金、律师费、保全保险费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目前,案件仍待审理。

二、公司前期已披露且有后续进展的仲裁或诉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前期已披露的未结诉讼、仲裁案件,其中,已结案件26笔,涉案金额合计2,823.59万元;已披露的已结诉讼、仲裁案件,其中进入执行阶段、再审程序案件2笔,涉案金额合计334.54万元。

三、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鉴于部分诉讼、仲裁事项存在尚未审理或尚未结案,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届时的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密切关注诉讼、仲裁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6-48
债券代码:127108 债券简称:太能转债 债券代码:148296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代码:524739 债券简称:26太阳GK0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太能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20,954,9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53%。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925,804,112股变更为3,904,849,212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5月11日办理完成。

3.因本次股份回购注销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太能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仍为5.55元/股。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批准及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2日、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且不高于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69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6日、2025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66)。

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6.69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57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5年7月11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因公司实施2025年三季度权益分派,根据《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6.57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53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6年1月8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3)。

截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0,954,900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的0.53%,其中最高成交价为5.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44元/股,成交均价为4.81元/股,使用总金额为100,862,480.00元(不含交易费用),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5年8月14日至2026年4月30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二、回购股份注销安排

公司已于2026年5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注销期限符合相关规定。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注销前		注销股份数量(股)	本次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6,949	0.04%	20,954,900	1,456,949	0.0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24,347,163	99.96%		3,903,392,263	99.96%
总股本	3,925,804,112	100%	20,954,900	3,904,849,212	100%

注:以上数据为本次注销手续完成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太能转债"(债券代码:127108)处于转股期,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股本"可能会在公告日与上表存在一定差异。

三、关于不调整"太能转债"转股价格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出现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注销适用于上述增发新股或配股公式。计算过程如下:

P1=(P0+A×k)/(1+k)=(5.55-4.81×20,954,900/3,925,773,849)/(1-20,954,900/3,925,773,849)≈5.55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5.55元/股,A为回购均价即4.81元/股,k为注销股份占总股本(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30,263股)比例=-20,954,900/3,925,773,849=-0.53%,P1为调整后转股价5.55元/股。

综上,因本次股份回购注销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并四舍五入,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太能转债"的转股价格无需调整,仍为5.55元/股。

四、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履行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决策程序,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6-035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风险提示:

1、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5日、4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合并营业收入392,324.48万元,同比下降15.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42.73万元,同比下降58.05%;2026年第一季度合并营业收入63,397.86万元,同比下降7.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12.4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5日、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主营业务仍为建筑陶瓷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住宅装修装饰、公共建筑装修装饰、家居家具应用领域,还包括陶瓷板在建筑幕墙工程、户外和室内陶瓷艺术壁画应用,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和利润构成主要系建筑陶瓷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未因半导体材料业务产生收入和利润。

3、截至2026年5月11日,公司所属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之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滚动市盈率40.44,公司滚动市盈率55.61(数据来源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司滚动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快速上涨,显著偏离大盘指数,存在严重的市场情绪过热、严重的非理性炒作情形,未来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4、陶瓷行业继续维持激烈竞争的态势,受国际局势影响,未来能源及化工材料价格可能面临大幅度上涨,进而对公司经营及盈利水平产生影响。同时,受全球贸易环境变化,可能促使全球市场格局和供应链重塑,不确定因素和各类风险持续加大。此外,受房地产行业调整影响,应收账款存在回收风险,公司对部分房地产客户进行了应收款项抵房,可能存在抵房和处置变现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第十一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蒙娜丽莎,证券代码:002918)于2026年5月11日、2026年5月12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0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5日、4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度公司合并营业收入392,324.48万元,同比下降15.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242.73万元,同比下降58.05%。2026年第一季度合并营业收入63,397.86万元,同比下降7.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12.44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5日、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主营业务仍为建筑陶瓷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住宅装修装饰、公共建筑装修装饰、家居家具应用领域,还包括陶瓷板在建筑幕墙工程、户外和室内陶瓷艺术壁画应用,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和利润构成主要系建筑陶瓷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未因半导体材料业务产生收入和利润。

3、截至2026年5月11日,公司所属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行业分类之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滚动市盈率40.44,公司滚动市盈率55.61(数据来源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司滚动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快速上涨,显著偏离大盘指数,存在严重的市场情绪过热、严重的非理性炒作情形,未来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4、陶瓷行业继续维持激烈竞争的态势,受国际局势影响,未来能源及化工材料价格可能面临大幅度上涨,进而对公司经营及盈利水平产生影响。同时,受全球贸易环境变化,可能促使全球市场格局和供应链重塑,不确定因素和各类风险持续加大。此外,受房地产行业调整影响,应收账款存在回收风险,公司对部分房地产客户进行了应收款项抵房,可能存在抵房和处置变现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第十一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

5、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6、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7、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送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6-021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 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